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5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3/6~2024/9/5
预计回购金额	75,000,000 元~150,000,000 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9,001,500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18%
累计已回购金额	76,362,459.25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83 元/股~4.62 元/股

注：公司前次回购股份数量 9,750,174 股已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完成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最新股份总数为 1,612,172,278 股（详见公司临 2024-049 号公告）。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2024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完成后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拟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0.75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0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2024 年 3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临

2024-008 号《爱建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司临 2024-015 号《爱建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自 2024 年 7 月 11 日起，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7.0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6.9803 元/股（含）。除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5 日披露的临 2024-044 号《爱建集团关于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前次回购股份数量 9,750,174 股已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完成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最新股份总数为 1,612,172,278 股（详见公司临 2024-049 号公告）。

2024 年 8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519,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6%，购买的最高价为 4.00 元/股、最低价为 3.92 元/股，支付的金额为 9,997,370.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 2024 年 8 月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9,001,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8%，购买的最高价为 4.62 元/股、最低价为 3.83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76,362,459.25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3 日